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

**询价文件**

（资格后审）

询价单位：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日 期 ：2025年12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1

第二章 项目需求与技术标准 3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10

第五章 项目实施与验收要求 15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16

第七章 询价响应文件组成与格式 18

一、询价公告

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询价单位”）现就本单位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进行公开询价，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报价人”）参与报价。本项目旨在基于本单位现有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基础上进行功能升级、流程优化，提升企业内部协同效率、拓展业务应用场景，现诚邀具备相关技术能力和项目经验的单位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及报价。

1.1项目名称：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

1.2项目预算：人民币2万元；

1.3资金来源：市财政

1.4项目需求：详见本询价文件第二章；

1.5供应商资格

（一）具有信息技术研发、软件开发相关服务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三）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报价截止日前查询结果为准）；

（四）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五）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单位至少提供2个政务类 OA 系统优化项目业绩。

（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1.6特别提醒

供应商须认真对照本询价文件的供应商资格要求条款，如完全符合资格要求的，才能参与响应；如不完全符合资格要求，故意参与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7有意愿参与本项目询价响应的单位，请于本公告日起至开标截止前，到狼山风景区官网下载本项目的询价文件。

1.8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接收人：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二）接收时间：**2025年12月26日2:30前**。

（三）询价响应文件接收地址：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新港东路2号，水清木华西门对面植物园内）。

1.9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90个日历天（从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

1.10开标、评标

（一）开标时间：**2025 年12月26日2:30**；开标地点：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新港东路2号，水清木华西门对面植物园内）；

（二）采购人将组织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方可参与项目的询价。

（三）资格审查时间：**开标后当即开始**。资格审查地点：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新港东路2号，水清木华西门对面植物园内）。

（四）评标时间：**资格审查后当即开始**；评标地点：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新港东路2号，水清木华西门对面植物园内）。

1.11询价采购联系方式

单位：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畅临亚

电话：0513-85718900

邮箱：[ntlsglb@163.com](mailto:fgyjszx@163.com)

1.12询价公告期限

自询价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二、项目需求与技术标准

2.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

项目地点：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项目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具体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调整

项目预算：本项目总预算为2万元（含税），报价超过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报价

2.2 核心改造需求

基于企业微信第三方应用开发能力，定制开发以下核心应用：依据不同部门的需求和提供的审批流程模板，实现审批流程的线上化、自动化，支持审批进度实时追踪、意见反馈、附件上传下载、审批单办理下载等功能。主要新增审批流程需求：（1）合同订立线上审批流程；（2）党工委会议议题线上申报审批流程；（3）工程项目经费支付线上审批流程；（4）采购申购线上审批流程。

2.3 技术规范

（一）开发语言：后端使用Java开发语言，前端使用HTML5等主流开发语言，需确保开发语言的稳定性与可扩展性。

（二）数据库：支持人大金仓数据库，数据存储需符合行业数据规范，确保数据的完整性与一致性。

（三）接口标准：严格遵循企业微信开放平台API接口规范，系统集成需采用标准化接口（如RESTful API），确保接口的兼容性与安全性。

（四）系统性能：支持至少50名用户同时在线使用，页面加载时间不超过3秒，核心业务操作响应时间不超过1秒，系统全年可用率不低于99.9%。

（五）兼容性要求：支持银河麒麟、Windows等主流PC操作系统，支持iOS、Android等主流移动端操作系统，适配主流浏览器（如奇安信可信浏览器、Chrome、Edge、 Firefox等）。

2.4服务标准

**（一）需求调研与方案设计服务**

报价人需安排专业团队进行现场需求调研，深入了解询价单位业务流程及系统现状，在调研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提交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需包含需求分析、技术架构设计、开发计划、测试方案、上线计划等内容，方案需经询价单位审核确认后方可开展后续工作。

**（二） 开发与实施服务**

报价人需严格按照审核通过的实施方案开展开发与实施工作，定期向询价单位提交项目进度报告，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案；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需调整方案，需提前与询价单位沟通，经书面确认后方可调整。

**（三）测试服务**

项目开发完成后，报价人需开展全面的系统测试，包括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兼容性测试、安全测试等，出具详细的测试报告；同时配合询价单位进行用户验收测试，针对测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直至系统满足需求要求。

**（四）培训服务**

报价人需为询价单位提供系统操作培训，培训对象包括系统管理员、部门负责人及普通员工，培训方式包括现场培训、线上培训等，培训内容包括系统功能操作、日常维护、常见问题处理等；需提供详细的培训手册（纸质版及电子版）。

**（五）售后服务**

（1）质保期：项目验收合格后，提供至少【1】年的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如出现系统故障、功能异常等问题，报价人需在接到报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如需现场处理，需在【4】小时内到达现场（特殊情况除外）。

（2）质保期后服务：质保期结束后，报价人需提供持续的技术支持服务，在无重大功能调整的情况下，免费提供新增模块运行支持服务，确保系统长期稳定运行。

（3）系统升级：质保期内，如企业微信开放平台发布重大版本更新或询价单位提出合理的现有功能优化需求，报价人需免费提供相应的系统升级与优化服务。

三、 供应商须知

**3.1说明**

（一）该次采购询价活动及因本次询价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二）本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

（三）供应商取得询价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询价文件发布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询价活动结束后针对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四）取得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应认真审阅询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该项目的询价采购活动。

**3.2询价文件的获取**

有意愿参与本项目询价响应的单位，请于本公告日起至开标截止前，到“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官网(http://www.chinalangshan.com.cn)”下载本项目的询价文件。

3.3询价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单位有权对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

2.凡涉及询价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官网(http://www.chinalangshan.com.cn)”发布的信息为准。

3.采购单位对询价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将构成询价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询价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的1个工作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1个工作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

5.除非采购单位以书面的形式对招标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询价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招标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询价文件内容有修改，采购单位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发出。

**3.4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招标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投标文件递交日前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如有费用产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潜在供应商为响应谈判而勘察项目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须承担勘察现场而带来的一切责任及风险。

4.供应商应在现场勘察时，熟悉现场及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谈判响应内容的直接资料。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且将不作任何答复。

5.勘察现场的联系人：畅临亚，联系电话：0513-85718900。

**3.5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询价响应文件由“A. 资格后审材料文件、B.询价标响应文件”件共2部分组成。

2.供应商按询价响应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询价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询价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询价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询价标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报价表，必须装订成册。

**3.6、询价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和退还**

1.询价响应文件除【A】【B】均为一份“正本”和两份“副本”。

2.在每一询价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编号、询价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采购人全称、供应商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3.询价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须为打印的，其正文内容由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公章。

4.询价采购活动开始进行后，所有询价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采购单位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3.7、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询价响应文件【A】【B】分别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询价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询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询价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

**3.8、询价响应文件内容**

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格式参见第七章）（一个密封包，内含：1正2副文件。）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解除合同，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且经营范围包含本项目需求相关内容。

2.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第七章）这2项材料的原件（须加盖公章），同时还须提供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提供供应商在本项目招标公告之日前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供应商须提供加盖公章（红章）的，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七章）

5.供应商还须提供询价文件第七章询价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内“三、A、A.2、”中的“资格后审材料相关文件格式”内的：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与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B.询价标响应文件（格式参见第七章）（一个密封包，内含：1正2副文件。）

询价标响应文件应包括询价文件确定的询价项目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及费用。

询价响应报价总表

**3.9、联合体参与竞标**

本项目不接受多个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与竞标询价响应。

**3.10、询价响应文件递交**

1.接收人：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2.接收时间：2025年12月26日下午2点半。

3.接收地址：南通市新港东路2号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植物园内），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11、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从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询价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询价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询价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供应商的询价投标将被拒绝。

**3.12、开标、评标**

1.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6日下午2点半。开标地点：南通市新港东路2号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植物园内），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2.采购人将委托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方可参与项目的询价。

3.资格审查时间：开标后当即开始；资格审查地点：南通市新港东路2号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植物园内），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4.评标时间：资审后当即开始；评标地点：南通市新港东路2号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植物园内），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13、询价响应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人签署。

4.询价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询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询价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询价响应报价总表中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询价响应无效。

5.询价响应报价包括完成项目所需的全部工作量和服务，即响应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材料、设备、技术、交通、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等一切费用。

6.本次询价采购活动项目的响应报价为一次报定价。询价响应成交后，报价即为成交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成交的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任何因素而变动。

**3.14、询价响应费用**

无

**3.15、服务量调整及结算方式**

如因采购人实际需求，服务量发生变化，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满足采购人需求，确保服务质量并及时调整服务到位，除双方另行约定，成交价不作调整。

**3.16、结算说明与付款方式**

【特别提醒】付款方式不接受负偏离及任何意图改变付款方式的意图表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款项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结算手续。

2.采购人根据本项目招标需求的合同约定服务量，向服务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服务价款。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等。

4.最终以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内确定的条款为准。

**3.17、代理服务费**

无

**3.18、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评审方法和程序

**4.1、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询价采购活动**

1.成立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依法组成。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询价采购会。

**4.2、开标**

1.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6日下午2点半 ；

2.开标地点：南通市新港东路2号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植物园内）。

3.采购单位代表主持开标并记录，及时处理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4.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5.采购人委托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方可参与项目的询价评审。

6.资格审查时间：开标后当即开始；资格审查地点：南通市新港东路2号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植物园内）。

7.资格审查标准：

| 序号 | 资格后审材料包 清单 |
| --- | ---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复印件。 |
| 2 | 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明这两项的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的这两项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 3 | 近三年政务类 OA 系统优化项目业绩情况（以签订的合同为准，要求最少有2家）。 |
| 4 |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需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报价截止日前7天内） |

**4.3、评标**

**（一）询价评标事项**

1.第一次开标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需进行第二次询价；第二次开标，合格供应商达到3家及以上，正常开标；如只有两家合格供应商，则需进行二次报价；如只有一家合格供应商，则直接与之进行单一来源谈判。

2.询价评标时间：**资审后当即开始**；评标地点：南通市新港东路2号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二楼会议室（植物园内）。

3.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询价小组推选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6）根据询价小组的要求介绍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询价小组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核对评标结果，有下列规定情形的，要求询价小组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询价小组拒绝的，则予以书面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4.询价小组负责具体的询价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询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3）按询价文件载明的方法，价格由低到高按次序排列，推荐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

（4）询价采购活动开始后，直到就项目成交结果发出成交通知书并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询价响应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询价评审比较工作无关的其第三方及人员泄露；

（5）在询价响应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最终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询价小组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可能的成交资格。

5.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方法进行，对询价评审与比较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对询价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4）配合相关部门进行的投诉处理工作；

（5）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二）询价评审方法**

1.对合格供应商所提供的询价响应文件内的询价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选。

2.询价小组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所提供的完整计划标的物采购的服务是否符合采购需求，对其质量和服务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价。

3.判定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供应商后，针对其报价进行最终判定。

4.本次采购项目服务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2万元，**超出限价作无效询价响应处理。

5.本项目采用 最低评标价法 。即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原则即为：在全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本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条第四款内“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如出现最低价相同的供应商，则由评标小组抽签确定唯一中标商。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经评审认定投标人为“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单位”企业的，对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予以价格调整，并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参与报价评分，如果成交，则以其投标报价作为成交价。

6.询价响应报价的价格评审：

（1）价格评审内容包括分析项目需求各服务价是否合理，价格所含范围是否完整，有无重大错漏项。如果供应商的响应产品清单中有漏项并构成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按无效询价处理。

（2）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被要求的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询价处理。

7.询价小组对询价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询价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询价采购活动开始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8.询价活动开始后，询价小组成员对询价文件的细则若有争议，由询价小组成员集体讨论确定。询价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9、询价小组对评标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且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4.4、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询价响应处理**

1.未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提交询价保证金的；

2.询价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询价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4.询价技术响应文件在出现商务询价响应的报价内容的；

5.报价超过询价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询价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询价小组可以认定为无效询价响应的其他情况；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竞标，其询价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询价竞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6、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或对询价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被取消的；

5.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4.7、成交通知**

1.询价采购评选活动结束后，招标采购单位将成交结果在指定媒体上公告3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成交结果公告的有效期限为1个工作日，期限结束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五、项目实施与验收要求

**5.1 项目实施流程**

（一）需求调研与方案设计阶段（【5】个日历日）：完成现场调研，提交实施方案并通过审核。

（二）开发阶段（【10】个日历日）：开展自定义应用开发工作。

（三）测试阶段（【10】个日历日）：完成系统测试及用户验收测试，整改测试问题。

（四）培训与上线阶段（【5】个日历日）：开展系统操作培训，完成系统上线部署。

（五）验收阶段：系统上线运行稳定后，进入验收流程。

**5.2 验收标准**

（一）系统功能需完全满足本询价文件中列明的改造需求，无功能缺失或异常。

（二） 系统性能需达到技术规范要求，运行稳定，无明显卡顿、崩溃等问题。

（三）系统集成需实现与现有业务系统的数据互通，数据同步准确、及时。

（四）报价人需提供完整的项目交付文档，包括实施方案、测试报告、培训手册等。

（五）用户验收测试通过率达到100%，询价单位相关部门对系统使用效果无异议。

**5.3 验收流程**

项目完成上线部署并稳定运行【7】个工作日后，报价人可向询价单位提交验收申请，并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询价单位在收到验收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人员开展验收工作，如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如验收不合格，报价人需根据验收意见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重新提交验收申请，直至验收合格。

1. 合同主要条款

**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企业微信版

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

甲方：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乙方：

甲、乙双方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询价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圆

（\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内容**

基于企业微信第三方应用开发能力，定制开发以下核心应用：依据不同部门的需求和提供的审批流程模板，实现审批流程的线上化、自动化，支持审批进度实时追踪、意见反馈、附件上传下载、审批单办理下载等功能。主要新增以下审批流程：（1）合同订立线上审批流程；（2）党工委会议议题线上申报审批流程；（3）工程项目经费支付线上审批流程；（4）采购申购线上审批流程。

1. **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一个月内。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合同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

产权瑕疵。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六、合同转包或分包**

6.1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6.2乙方应当按照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履行合同。

7.3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合同价款以中标价为准，支付方式如下：（1）项目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5%】；（2）质保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质保金。

**八、双方责任与义务**

8.1 甲方责任：提供项目实施所需的相关资料（如业务流程文档、系统接口文档、员工信息等），指定专人配合报价人开展需求调研、测试、验收等工作，及时审核报价人提交的方案、报告等文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8.2乙方责任：严格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及双方确认的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实施工作，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提供完整的项目交付文档及培训、售后服务；保守询价单位的商业秘密及项目相关的敏感信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九、违约责任**

9.1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每逾期一天，需按逾期支付金额【0.05%】向报价人支付违约金。

9.2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项目，每逾期一天，需按逾期支付金额【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超过30天未通过项目验收，甲方有权终止项目合同，并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

9.3如报价人提供的系统功能、性能未达到本询价文件及合同约定标准，经整改后仍无法满足要求的，询价单位有权拒绝验收，报价人需承担返工、重做的全部费用，同时按合同总价款的【10%】支付违约金；若因此导致询价单位产生损失的，报价人需另行赔偿。

9.4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需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5%】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需补足损失差额。

**十、合同变更与解除**

10.1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需变更合同内容（如需求调整、项目周期变更等），双方需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① 另一方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经催告后【15】天内仍未整改的；②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③ 法律规定的其他可以解除合同的情形。合同解除后，双方需按照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违约方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

因地震、火灾、洪水、战争、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的，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需在事件发生后【24】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在【7】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履行义务或顺延履行期限，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赔偿责任（但已产生的合理费用需按实际情况结算）。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一）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询价单位执【贰】份，报价人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七章 询价响应文件组成与格式

**7.1、询价响应文件组成**

（一）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一个密封包，含一正二副文件）

（二）B.询价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含一正二副文件）

**7.2、询价响应文件封面范例**

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询价文件

对应询价文件，相应填写： 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

B.询价响应文件

**（资格后审）**

供应商：参加询价单位全称

二0二五年 月 日

**7.3、询价响应文件**

**（一）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一个密封包，含一正二副文件）**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1. A.1、目录

| 序号 | 资格后审材料包 清单 | 是否符合（√） |
| --- | --- | ---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复印件。 |  |
| 2 | 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明这两项的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的这两项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
| 3 | 近三年政务类 OA 系统优化项目业绩情况（以签订的合同为准，要求最少有2家）。 |  |
| 4 |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需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报价截止日前7天内） |  |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加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1）以上由供应商填写，作为提供的资格后审材料包内的材料首页清单目录。（2）所有资格证明复印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须加盖公章装订成册，正本1份副本2份，供审查及留存！

1. **A.2、资格后审材料相关格式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本项目的询价响应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询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委托授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号：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被委托授权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3）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 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 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决定参加投标，并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公司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受过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者律师协会的行业处分；

7.我公司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B.询价标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含一正二副文件）**

【特别提醒】询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包括本询价文件规定涵盖的所有采购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涉及到的费用。本次询价采购项目的付款方式要求，必须全部响应不得有任何负偏离，且不接受任何意在更改的说明，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供应商成交后如据此提出疑义，不履行签订合同等下一步工作，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特别提醒】供应商如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通知规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询价响应报价总表（格式表）**

项目名称：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企业微信版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目 | | | |
| 序号 | 模块名称 | 桌面端报价 | 移动端报价 | 备注 |
| 1 | 合同订立审批 |  |  | 含发起、审批、办结流程等 |
| 2 | 党工委会议题申报 |  |  |
| 3 | 工程项目经费支付审批 |  |  |
| 4 | 采购审批单 |  |  |
| 报价总计 | 人民币（大写）：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本表为格式表，不得改动，必须提供。

**（2）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通知中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为准。

（2）一个项目中包含多项货物采购的，按其中可以认定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的价格或价值部分给予价格折扣。

（3）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响应供应商：（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